

广东省城镇供水协会

关于协会网站投稿及稿费发放的相关说明

各相关会员单位：

为进一步规范投稿流程，确保稿费发放工作有序、高效进行，我协会拟对稿费发放方式进行改进，由原来的邮政汇款改成汇入银行卡发放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投稿要求

自本通知发布之日起，所有投稿者在提交稿件时，必须一并附上本人的手机号码（请确保为非座机号码，以便短信通知）。手机号码将作为后续联系及稿费发放通知的主要渠道，请务必保证信息的准确无误。

投稿请发送到投稿专用邮箱：Edit@gdwsa.cn，标题采用：“稿件：文章标题”的格式。

二、稿费发放流程及评优事宜

（一）稿件审核与采纳

秘书处将对收到的稿件进行审核，对于符合要求的稿件予以采纳。请自行关注广东水协网（网址：<https://www.gdwsa.com>）“独家资讯”、“技术论文”、“文化副刊”栏目，留意稿件发布情况。被网站采纳的稿件将根据《广东省城镇供水协会网站稿酬标准（2020年修订版）》发放稿费。

（二）公众号和杂志发布

我们将定期选择部分有代表性的稿件在协会公众号、《广东供

水》杂志上发布，选登稿件不再重复发放稿费。

（三）稿费领取

每半年集中发放一次稿费，通过投稿时预留的手机号码短信发送通知，请及时通过稿费申领小程序链接（见下方二维码），在规定时间内填写本人银行卡号和开户行信息。



（四）评优事宜

协会每年度将根据《广东省城镇供水协会通联评选先进工作方案（2023 修订版）》评选出网站优秀通讯员和积极通讯员，在年度的宣传通联会议上进行颁奖。

三、注意事项

请投稿者高度重视手机号码的填写，因手机号码错误或无法联系导致稿费无法发放的，责任自负。

我协会承诺对投稿者的个人信息予以严格保密，仅用于稿费发放等相关事宜，不会用于其他目的。

四、执行时间

本通知自发布之日起执行，请各相关单位及个人遵照执行。

特此通知

广东省城镇供水协会秘书处

2024年7月16日

（联系人：陈柳红，联系电话：020-87159121，13711175576）